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平能

公告编号：2021-079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拟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庄能源”“公司”），同时平庄能源将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收益、应交税费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售给平庄能源控股股东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且龙源电力以现金购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他下属公司持有的部分新能源业务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为解决土地权属瑕疵问题，龙源电力对存在权属瑕疵的资产进行了剥离，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了关于本次交易涉及的龙源电力相关资产剥离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产剥离事项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根据监管审核要求，龙源电力需对临朐龙源部分用地瑕疵资产进行进一步剥离。考虑到有关工作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止审查行政许可事项的申请，并于2021年10月25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211956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源电力本次交易所涉部分用地瑕疵资产进一步剥离事项已完成，公司已于2021年11月2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查工作，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披露的《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进一步剥离完成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恢复审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2021年11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211956号），中国证监会根据有关规定，决定恢复对本次交易的审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批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8日